**四川师范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细则**

依据《四川师范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结合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的实际情况，制订我院本年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一、复试对象**

学校提供的取得我院复试资格的考生，包括一志愿统考联考上线考生、推荐免试生（含支教生）、调剂考生（名单在四川师范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二、复试办法**

**1.**采取网络远程复试，具体操作按照《四川师范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操作指南》执行。复试由专业测试、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综合面试组成，分类考核相加计算复试成绩。复试成绩满分为**220**分，其中专业测试满分**120**分、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满分**20**分、综合面试满分**80**分。**复试以差额方式进行。**

**2.**考生在复试前须使用Google浏览器（最新版）登陆复试面试平台web端(<https://ykc.hanwangjiaoyu.com/user/login/SICNU>)，将**学历证书**扫描件（应届本科毕业生上传学生证扫描件，毕业证入学时交验）、**大学期间的成绩单**扫描件、**复试费缴费凭证**、**已发表的科研论文、授权专利及专著**等材料压缩成一个压缩包，以**“报考专业+考生编号+姓名”**方式命名，在身份认证处通过附件上传。

**3.** 在线演练时间：

一志愿考生：**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10：00 —13: 00**

**调剂考生： 2020年5月26日（星期二）10：00 —13: 00**

4. 复试时间：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 **2020年5月23日（星期六）8:30 开始，全天复试。**

. 学科教学（化学）专业：**2020年5月23日（星期六）9:30 开始，全天复试。**

化学专业**：2020年5月27、28日（星期三和星期四）8:30 开始，全天复试。**

**5. 复试内容**

**（1）专业测试**

各专业复试专业测试科目按照招生简章上的科目进行，具体科目如下表：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复试测试科目** |
| 045106 | 学科教学（化学） | 物理化学 |
| 070300 | 化学 | 物理化学（分成A.B两个环节进行） |
| 083000 | 环境科学与工程 | 环境工程学 |
| 说 明 | 每科测试时间为10-15分钟，满分为120分。考生随机抽取试题，现场回答。  测试成绩**低于72**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 |

**（2）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

**测试形式**：用英语介绍自己的基本情况，并随机选择一题作答，测试内容为大学本科毕业生专业英语基本要求，满分**20**分，**低于12**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3）综合面试

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精神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心理素质；举止、表达和礼仪等**综合素质和能力**以及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等**专业素质和能力**，满分80分。综合面试成绩**低于48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6. 同等学力考生和跨专业报考考生加试**

加试科目按招生简章规定科目加试，满分为每科**100**分，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加试科目成绩低于**60**分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以录取（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化学工程与技术（应用化学、能源化学工程、化学工艺、制药工程等）、药学、材料化学、科学教育专业及培养计划中含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且有合格成绩的其他专业的考生报考化学专业不进行加试。**

**化学、科学教育、材料化学、应用化学专业及培养计划中含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且有合格成绩的其他专业的考生报考学科教学（化学）专业不进行加试。**

**7. 复试实施办法**

（1）原则上根据考生的考生编号进行分组确定面试顺序。

（2）面试主要采取抽题回答和提问回答相结合的方式，按照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专业测试、综合面试等多个环节进行。

（3）各招生专业复试组复试采取组长负责制，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每生复试总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其中英语面试不少于**5**分钟。

（4）每个复试小组应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并妥存备查。

（5）参加复试的每位小组成员，均必须在统一制定的成绩表上给每位考生打分，**考生各环节面试成绩以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剩余分数的平均值计算**。

（6）复试面试安排如下：

|  |  |
| --- | --- |
| 面试小组 | 面试时间 |
| 化学专业英语面试小组 | **5月27、28日上午8：30开始** |
| 化学专业综合面试小组 |
| 化学专业的专业测试A环节面试小组 |
| 化学专业的专业测试B环节面试小组 |
| 学科教学(化学)专业英语面试+综合面试+专业测试小组 | **5月23日上午9：30开始** |
| 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英语面试+综合面试+专业测试小组 | **5月23日上午8：30开始** |

（7）请各复试小组秘书于**复试结束后当日内**将复试结果及复试材料交到**第四教学楼703办公室**教学秘书处敖小川老师处。复试成绩将于**复试结束后的4日内在学院官网公布，网址：http://chem.sicnu.edu.cn**。

**三、复试结果及录取参考标准**

**1.** 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以及有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发表、学术专著出版、专利授权等学术成果**（限考生本人署名顺序为第一作者）**者，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可加分。

加分原则为：**在北大中文核心及CSCD收录**期刊发表的论文每篇加5分；SCI、EI、CSSCI收录论文每篇加10分，获得授权专利加10分，其他一般刊物发表的论文每篇加1分，所有加分不超过**10**分。加分成绩直接计入考生总成绩，由学院复试小组提交说明材料备查。**科研成果证明材料以考生在复试前在复试平台身份认证处上传的附件为准，未按时提交科研成果证明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

**2. 第一志愿**考生最后总成绩由专业测试成绩（**A**）、综合面试成绩（**B**）、英语复试成绩（**C**）、加分项（**D**）、初试成绩（**E**）按以下公式计算获得：考生总成绩 = A + B + C + D + E。

调剂考生不计初试成绩，总成绩按A+B+C+D计算获得。

**3. 录取时按照分数从高到低的原则择优录取，所有调剂考生录取排队均在一志愿考生和推免生之后，且只计算复试成绩和加分项。**

4. 入学后3个月内，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形式可为笔试、技能测试等），复查不合格的考生，取消其学籍。

5. 第一志愿考生按最后总成绩排名依次确定获得奖学金种类。调剂考生按最后总成绩进行排名，根据学校规定的条件确定获得奖学金种类。

**四、复试的监督和复议办法**

**1.**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学院成立招生工作督查小组，对复试全过程（包括复试程序、复试办法、录取结果、投诉处理等）实行全面、有效的监督。

**2.** 复试工作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各复试组组长对本专业复试过程、复试程序、复试结果负责；学院招生领导小组组长对本学院复试过程、复试程序、复试结果负责。

**3.** 实行信息公布制度。学院将复试工作办法、复试结果等信息及时公布。

**复试咨询、故障应急处理联系电话**：13568898298，王老师

**4.** 实行复议制度。为保证复试的公平、公正，学院设投诉电话：028-84761058、84766101，考生若有异议，应及时投诉或申诉。学院复试小组将对投诉或申诉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如果属实，由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进行处理，并及时公布处理结果。

四川师范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2020年5月18日

附件：

1. 谷歌Chrome浏览器推荐下载地址：https://www.google.cn/chrome/

2. “云考场”考生必看操作视频️https://examination-1259785003.cos.ap-shanghai.myqcloud.com/cloudexam/static/kaosheng.mp4